
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

焦中法[2021]70号

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印发《关于开展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 家企业进法院”活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基层人民法院、本院各部门：

现将《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开展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活动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执行。



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

民法院

2021年5月10日

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 关于开展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 进法院”活动实施方案

根据《焦作市建立常态化府院联动机制实施方案》（焦政办〔2020〕60号）的安排部署，为进一步提升辖区企业对府院联动工作的满意度，更好服务我市经济发展大局，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结合我市实际，特制定以下实施方案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新发展理念，全面加强政府与法院工作协调，实现行政与司法良性互动，聚焦市场经营主体“急难愁盼”的问题，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，助力全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活动的开展，全面了解我市企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法律问题，注重发挥商会等行业组织的调解优势，引导企业在诉前诉中通过调解解决纠纷，提高中小投资者风险防范意

识及维权能力，降低诉讼成本，为企业提供更加优质精准的司法服务，切实提升法治化营商环境满意度。

三、组织领导

成立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活动领导小组，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李沙弟 市中院党组成员、政治部主任

副组长：王红艳 市工信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谢 勇 市工商联党组成员、秘书长

成 员：拜建国 市中院民二庭庭长

常克兵 市工商联经联部部长

杨 杰 市工信局运行监测科科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市中院民二庭，负责活动的组织、协调、督促等工作。

四、活动时间

2021年5月15日开始，12月31日结束，共六个半月时间。

五、活动内容

按照府院联动机制的工作要求，结合两级法院工作实际和相关企业的司法需求，采取“走出去”和“请进来”相结合的方式，积极开展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活动。

（一）深入企业走访解决司法需求。组织干警深入企业，了解企业在新冠疫情背景下生产、经营遇到的突出问题和困难，重点是企业对司法的新需求；主动送法进企业，为企业提供法律咨询与帮助；对企业提起诉讼、申请执行的案件全面进行排查清理，负责协调处理，力求做到案结事了，实实在在为企业发展提供法律保障和服务。

（二）邀请部分企业代表走进法院。通过旁听案件庭审、召开座谈会、组织专题调研等多种形式开门纳谏，听取企业对法院执法办案、司法作风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不断深化司法服务保障工作的广度、深度和社会效果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，做好贯彻落实。两级法院要高度重视此次活动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制定有效措施，稳步推进、广泛参与；要与本辖区工信部门、工商联主动沟通对接，分行业、分规模有针对性地选择企业作为活动开展对象，确保活动覆盖广、成效实。各单位分管领导要主动参与活动，积极深入辖区企业进行走访，对企业反映的涉诉问题，妥善予以解决。各基层法院活动期间走访企业不得少于 100 家、邀请企业进法院不少于 10 家（其中，马村、中站、高新法庭走访企业不得少于 50 家、邀请企业进法院不少于 10 家），

中院各部门走访企业不少于 10 家。活动领导小组将定期对走访完成情况予以通报。

（二）建立走访台账，定期汇报动态。各基层法院和本院各部门在走访活动中，要建立台账，对走访活动中企业反映的问题和建议及时予以记录，具体内容包括走访部门（联合走访的记录参与部门），走访时间，走访企业名称，企业反映问题及建议条数，帮助企业解决问题条数以及图片资料。对企业提出的问题和建议，确定专人予以解答和反馈。台账实行每周一报，于每周五下班前报送至民二庭。

（三）加强宣传报道，营造良好氛围。要充分利用电视、互联网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加强宣传，营造氛围，重点宣传走访活动的实际行动和社会效果，积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- 附件：1. 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
走访企业登记表
2. 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
走访台账

附件 1

**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
走访企业登记表**

填表单位：

走访人		走访时间	
企业名称			
企业地址			
企业类型或 主要产品			
企业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问题困难			

意见建议	
备注	

附件 2:

“千名法官走访千家企业、百家企业进法院” 走访台账

填表单位:

序号	企业名称	企业地址	企业联系人	联系电话	走访时间	问题、意见或建议	解决情况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
